

逢甲大學 建設規劃與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[illegible]

逢甲大學 建設規劃與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(1)畢業學分：【22】學分 (2)本系必修：【4】學分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			說明： 1、論文不計入畢業應修學分。 2、相關修業規定，請參閱各學系、所、學位學程之網頁公告或『系定修課注意事項』。(逢甲首頁「選課地圖」中查閱)											

d_s36_wp360390_5_1